

证券代码：601519

证券简称：大智慧

公告编号：2024-046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推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暨股份回购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6/7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1 亿元~1.5 亿元
回购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8,880,000 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44%
累计已回购金额	50,887,073 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5.20 元/股~8.88 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6 月 6 日、2024 年 6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 9.65 元/股（含），回购实施期限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4-021）和《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29）。

二、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为切实推进提质增效重回报相关工作，2024 年 10 月，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43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2%，购买的最高价为 8.88 元/股、最低价为 8.88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3,818,400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公司累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8,8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44%，购买的最高价为 8.88 元/股、最低价为 5.20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50,887,073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 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

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日